

# 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

(非政府采购)

采购编号：LYCG2025TY-057

项目名称：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 (盖章)

代理机构：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二〇二五年七月

# 目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3
第二章 磋商须知前附表及磋商须知 .....	6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	10
一、总    则 .....	11
二、磋商文件说明.....	13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4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五、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	17
六、磋商无效条款.....	19
七、废标的情形.....	20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与签订合同.....	20
九、法律责任.....	21
十、质疑与投诉.....	21
十一、其他.....	22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24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	28
第六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35
第七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40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规定，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受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委托，就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有意向的磋商响应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LYCG2025TY-057
2. 项目名称：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200200 元
5. 简要规格描述：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8月25日前必须完成供货、安装及验收。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的承接主体，不得参与承接购买服务。

（3）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三、报名及磋商文件获取方式：

1、获取磋商文件方式：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本项目采购公告附件处自行下载磋商文件（供应商报名或购买磋商文件的行为不能证明其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

2、报名时间及方式：

2.1 报名截止时间：招标公告发布至2025年07月22日止，上午：8:30—12:00时，下午：14:00—17:00时。

2.2 报名方式

2.2.1 网上报名：将以下报名资料扫描件发送至1064461656@qq.com并致电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赵先生（电话：19816800661）。

2.2.2 现场报名，携带以下资料到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龙游县环城西路 144 号新华书店四楼）报名。

2.3 报名时需提供以下证件资料：

2.3.1 项目报名表

2.3.2 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

2.3.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明确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联系电话、邮箱、传真等）

2.3.4 报名人身份证及复印件；

2.4 未经报名登记并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磋商的，将被拒绝。

注：报名时，提供的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购买招标文件不视为投标人满足资格审查要求，资格评审以评标委员会评标结果为准。招标文件发售截止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均允许潜在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但对招标文件的提疑须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提出，逾期的提疑将不予受理。

#### 四、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1、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人应于 2025 年 07 月 23 日 9：00 时整（北京时间），逾期送达的拒收；

2、地点：将响应文件密封送交到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崇行楼报告厅（龙游县湖镇镇湖中路 179 号），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开标。

**五、磋商时间和地点：**本次招标将于 2025 年 07 月 23 日 9：00 时在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崇行楼报告厅（龙游县湖镇镇湖中路 179 号）开标。

#### 六、质疑与答复

1. 投标人对采购公告、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在 2025 年 07 月 17 日 17：00 时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逾期提出不予受理。

2. 采购文件的答疑、补充、修改等于 2025 年 07 月 18 日 17：00 时前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公布，请各投标人务必注意。

#### 七、投标信息发布及下载网址

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s://zfcg.czt.zj.gov.cn/>）

#### 八、其他事项：

1. 质疑和投诉：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招标公告为公告发布后的第 6 个工作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

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 九、联系方式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

地点：龙游县湖镇镇湖中路 179 号

项目联系人：叶先生

联系电话：13567042708

####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名称：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地点：龙游县环城西路 144 号新华书店四楼

项目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方式：19816800661

电子邮箱：1064461656@qq.com

质疑受理人：赵女士

联系电话：0570-7186100

####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龙游县教育局

地址：龙游县永安路 1 号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方式：13454001985

2025 年 07 月 12 日

## 第二章 磋商须知前附表及磋商须知

###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单位	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
2	采购项目	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
3	采购最高限价	200200元
4	▲投标报价及费用	1. 预算金额 200200 元 2. 供应商的报价应是完成采购文件所确定的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供应商的利润和应缴纳的税金等（包括材料费、途中运输费、装卸车费、途中损耗费、安装费、人工工资、加工费、质保期内维护费、验收费、保险费、辅助材料费、招标代理费、税金等一切费用，为供应商所能承受的最低价格）
5	报名地点	详见采购公告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采购内容	详见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
8	合同履行期限	8月25日前必须完成供货、安装及验收。
9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采购公告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90天
13	开启投标文件地点	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崇行楼报告厅（龙游县湖镇镇湖中路179号）

14	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p>1、磋商响应文件一份正本，二份副本（正、副本分别装订，密封一袋），含资格审查、资信技术、商务报价三部分组成；</p> <p>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当清楚地标记“正本”或者“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副本可采用正本复印，各部分每册采用左侧书本装订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p> <p>2、二次报价一份，单独封装（格式见附件）</p>
15	封套上至少写明	<p>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p> <p>在 2025 年__月__日__时__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不得开启</p> <p>供应商名称：</p> <p>供应商地址：</p> <p>注：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密封要求。</p>
16	磋商开始时间	2025年07月23日9：00时（北京时间）
17	磋商地点	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崇行楼报告厅（龙游县湖镇镇湖中路179号）
18	付款方式	详见合同条款
19	履约保证金缴纳	<p>在中标通知书发出7天内，合同签订前，中标单位须一次性向采购人缴纳<b>合同价的1%</b>的履约保证金（缴纳方式可以选择转账或银行保函形式之一），自服务期满后，无安全、质量问题，一个月内无息退回中标单位。</p>
20	质疑	参照《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1	投诉	参照《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2	特别说明	<p>（1）如果发现本采购文件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投标人在获取采购文件后，答疑截止时间前按要求书面提出，逾期视同自动放弃疑问提出的权利或采购人不作答复。</p> <p>（2）该项目中标公示期间，投标人不得通过非正当途径、更不得通过非正当手段获取法律法规规定评标委员会（包括其他相关人员）应当保密的相关内容。</p>
23	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参照计价格[2002]520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以中标价为基数）收取（不足3000元按3000元收取），由中标人支付；招标过程中评审费（按实）由中标人支付。

24	投标无效情形	<p>1. 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p> <p>(1) 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p> <p>(2)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p> <p>(3) 经查询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p> <p>2. 在符合性审查、商务和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p> <p>(1) 资格文件及商务和技术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p> <p>(2) 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p> <p>(3)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采购需求偏离表的；</p> <p>(4) 对“▲”条款未作实质性响应的；</p> <p>(5)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服务方案，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p> <p>(6) 投标服务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p> <p>(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p> <p>(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p> <p>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p> <p>(1) 报价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p> <p>(2) 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p> <p>(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p> <p>(4) 报价具有选择性的；</p> <p>(5)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无法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p> <p>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视情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p> <p>(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p> <p>(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p> <p>(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p>
25	信息网址	<a href="https://zfcg.czt.zj.gov.cn/">https://zfcg.czt.zj.gov.cn/</a> （浙江政府采购网）
26	其他	1、本采购文件共 62页（含封面）请各投标人收到本文件后自行核对，如有

	<p>缺页、错装等情况请于当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如未提出，所有责任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p> <p>2、请投标人仔细阅读本采购文件，其中带“▲”标记的条款为实质性内容，投标人须对带“▲”标记的条款作出实质性响应。</p> <p>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p> <p>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本项目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查询。</p> <p>2) 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3) 信用信息截止时点为从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往前追溯三年，期间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投标人信用信息均将用于本项目。</p> <p>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截图等方式留存。</p> <p>5) 信用信息将作为评审和确定成交投标人的依据。</p> <p>6)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p>4、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p> <p>4.1、企业类型</p> <p>（1）中小企业</p> <p>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p> <p>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p> <p>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可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p> <p>投标文件中须同时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价格扣除。</p> <p>（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p> <p>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3）监狱企业</p> <p>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p><b>4.2、针对本项目的相关规定</b></p> <p>（1）本项目要求服务全部由中小微企业提供。</p> <p>（2）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计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p> <p>（3）本项目对小微企业的划分标准：<b>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b></p>
--	---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7	本项目属性	货物类

## 第三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

####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

2.2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人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3 “组织方”系指“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4 “货物”系指按本磋商响应文件中采购人所要求的设备。

2.5 “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必须承担有关的服务和合同中约定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的义务,以及合同中未约定,但依法有利于合同履行原则,应当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的其他义务。

“▲”系指按本磋商文件要求磋商响应方必须实质性响应的条款,有任何一项缺失或非实质性响应即刻取消其磋商响应资格。

3. 合格的供应商: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资格标准。

#### 4. 磋商费用

供应商自行承担其参加磋商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 5. 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

#### 6. 磋商委托

供应商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七章)。

#### 7. 联合体磋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8. 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分包。一发现有转包、分包现象,采购人可无条件中止取消与供应商合同。

#### 9. 特别说明:

9.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9.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3▲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8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4 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9.4.1 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3. 投标人如为小型、微型企业及其投标产品均为小、微企业制造的，参加投标时，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将不能享受商务报价里小微企业产品优惠政策。

特别说明：本款适用于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及其投标产品均为小、微企业制造（所投产品中有中、大型企业提供的不适用于本款）。投标人在《中小企业声明函》（统一格式）详细、完整填写，否则将不能享受商务报价里小微企业产品优惠政策。

9.4.2 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4.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单位。

9.4.4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二、磋商文件说明

10. 磋商文件的组成

10.1 磋商公告；

10.2 磋商须知前附表及磋商须知；

10.3 采购内容及要求；

10.4 合同主要条款；

10.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0.6 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

11. 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1.1 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11.2 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供应商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

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11.3 磋商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磋商文件与磋商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1.4 磋商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都应由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磋商文件。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12. 总体要求

1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视其为虚假响应，其响应将被否决。

12.2 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2.3 供应商应按本文件中提供的文件格式、内容和要求制作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装订成册。

13. 响应文件的组成及份数（份数不足按无效标处理）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响应文件提供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 13.1 ▲资格证明文件

序号	资格条件	应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
1.	<b>基本资格要求：</b>	
(1)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
(2)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声明函；【声明函 1】
(3)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声明函 2】
(4)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声明函 3】
(5)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声明函 4】
(6)	(6)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无违法失信的声明函。【声明函 5】

2.	<b>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b>	
(1)	(1) 本项目为货物采购项目, 本项目属于【工业】, 要求服务全部由中小企业承接。 中小企业是指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第二条规定的企业,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中小企业。	7)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声明函 9】
3.	<b>特定资格要求:</b>	
(1)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 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声明函 6】
(2)	(3) 不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9) 单位组织形式声明函。【声明函 7】
(3)	(4) 非联合体。	10) 非联合体的声明函。【声明函 8】

上述资格条件审查材料有一项不提供的, 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 13.2 商务技术部分

#### A. 商务部分

-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与不需提供此书);
- (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4) 廉政承诺书;
- (5) 投标响应表(商务偏离表);
- (6)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
- (7) 拟派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 (8) 类似业绩;
- (9)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材料(如评分标准中涉及的材料)

#### B. 技术部分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可以以资料、图表或说明的形式表述):

- (1) 投标单位按评分细则和相对应标项相关要求制作(格式自拟)。

### 13.3 报价文件部分

- (1) ▲ 投标函;
- (2) ▲ 首次报价一览表;
- (3) 报价明细表
- (4) 二次报价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此表无需在制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填写, 但供应商须提前打印并签字加盖公章, 作为磋商过程后二次报价时填写。此表填写后需单独装入信封在规定时间内递交工作人员)

以上文件组成投标文件。投标方应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该内容将作为投标的重要指标。一旦开标后，经审核确定投标资格和技术能力不能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则投标方即刻被废标或被拒绝进入商标报价阶段。

#### 1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14.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内有效。

1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届满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 1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

15.1 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并按以下要求制作，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15.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式 3 份，其中正本 1 份、副本 2 份。正本必须用 A4 幅面纸张打印装订，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建议胶装成册**，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以正本为准。

15.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如由后者签字，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5.3 响应使用货币为人民币。

15.4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采购内容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应材料，该材料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主要技术要求的详细描述。

15.5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料或墨水打印、书写或复印，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盖供应商公章。

15.6 全套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

15.7 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15.8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复制件均须在有效期内。

##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 1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交

16.1 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分别装订成册，并标明供应商名称、磋商项

目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字样。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密封将导致响应被拒绝。

16.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外封面应注明“x x（指响应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开启”的字样，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外层包装格式（密封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p>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p> <p>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p> <p>磋商开启时间之前不得启封</p> <p>项目编号：LYCG2025TY-057</p> <p>供 应 商：__（盖章）</p> <p>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签字或盖章）</p> <p>供应商地址：_____</p> <p>编制日期：2025 年 月 日</p>
---

16.3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将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拒绝或提前拆封的责任。

16.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送达，迟到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为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6.5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五、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

### 17. 评审、磋商时间

17.1 在磋商邀请中所规定的时间、地点评审。

17.2 开标会议由招标组织人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应保持电话畅通

17.3 记录人将开标一览表内容分项记录，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话确认。

### 18. 组建磋商小组

18.1 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依法组建，成员总数为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其余参照龙游县政府采购相关机制确定。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询标、评议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 19.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19.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详细评估

之前，磋商小组将依据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的资格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如果供应商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19.2 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还将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实质性偏离是指：

- (1) 实质性影响合同规定的范围、质量；
- (2) 实质性违背竞争性磋商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合同项下的义务；
- (3) 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做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不进行详细评审，其磋商响应性文件将被否决。

#### 2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0.1 对所有供应商的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审过程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定进行。

20.2 有关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估和比较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上述磋商工作无关的人员。

20.3 供应商任何试图影响评委会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的行为，都将导致其磋商响应文件被否决。

20.4 磋商小组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等。

#### 20.5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评审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评审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导致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 如果供应商不接受按上述方法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算术错误进行更正，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21. 竞争性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

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一）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三）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六）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七）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22. 磋商小组决定磋商的响应性只根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 2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或口头形式要求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做出，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4. 比较与评审

24.1 磋商小组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规定的磋商原则和磋商方法，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资信技术和报价部分详细评审，进行综合打分。

24.2 若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使得其项目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24.3 磋商小组应当从质量和规格均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排名。

## 六、磋商无效条款

2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磋商或成交无效：

25.1 不符合本次采购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或超范围经营的；

25.2 提供虚假材料及证明文件的；

- 25.3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 25.4 未按规定装订成册的、应盖章而未盖章的、应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而未签的；
- 25.5 本磋商文件提出要求响应而未响应实质性条款（带▲号）的，或磋商小组认定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 25.6 未对本项目作最后报价的或最后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 25.7 以分公司、办事处名义磋商的；
- 25.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5.9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七、废标的情形

26. 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废标后，采购人应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磋商响应方：

26.1 符合专业条件的磋商响应方或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磋商响应方不足三家的；（特别说明：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6.2 出现影响采购公证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6.3 磋商响应方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26.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与签订合同

###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准则

- 27.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采购人原则上应确定排名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作为成交人。
- 27.2 采购人只对评审结果负责，不对评审结果作任何解释。

### 28. 成交通知

28.1 采购人确定成交人后应及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8.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 29. 合同签订

29.1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成交供应商应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成交通知书、磋商文件、澄清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9.2 成交供应商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取消成交资格。

29.3 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经质疑，采购人审查确定因成交供应商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的成交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 30. 采购数量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 10%。

31. 付款方式：见合同条款

## 九、法律责任

3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处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并予以公告, 有违法所得的, 并处没收违法所得, 情节严重的, 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构成犯罪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2.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32.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2.3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32.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32.5 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磋商、不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 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32.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十、质疑与投诉

#### 33. 质疑与投诉办法

33.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32.2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与投诉书应符合财政部《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要求。

#### 34. 质疑提出

34.1 供应商认为采购公告、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34.2 质疑提出起算日期：

- (1) 对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网上发布之日起计算。
- (2) 供应商对磋商开启有异议的，应当在开启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3) 对磋商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 (4) 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包括公示、预公告、结果变更公告等）之日起计算。

供应商逾期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不予受理和答复。

34.3 采购人拒绝受理未参加本项目报名或已报名但未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对采购公告、磋商文件、评审过程、评审结果的质疑。

#### 35. 质疑处理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36.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龙游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采监科投诉。若对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应当自答复的次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龙游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采监科投诉。

## 十一、其他

#### 37.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7.1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参照计价格[2002]520 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服务类，以中标价为基数）收取（不足 3000 元按 3000 元收取），由中标人支付；招标过程中评审费（按实）由中标人支付。

38. 解释权：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参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编制本磋商文件，解释权属采购人。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项目位于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

### 二、项目服务要求

序号	名称	规格、材质要求	单位	数量	参考图片	单价 限价	总价
1	学生 双层 床	<p>1. 整体规格：长*宽*高 2100*1000*1800mm（偏差范围不大于+5mm），所有的档不得拼接。</p> <p>2. 主要部位规格（所有用料规格只能正偏差，不得负偏差；）：床腿（柱）60*85mm；床拼 120*35mm；扶梯 50*30mm；护栏高 250mm、横档 60*35mm、护栏竖档 80*25mm；床头护高 250mm、栏横档 100*35mm；床板横档 40*60mm。</p> <p>3. 床架采用脱脂烘干处理后一次加工的优质桦木实木或橡胶木制作。不接受木材拼接。要求上铺前、后带护栏，下铺带后护栏，其他要求：木材经干燥后平均含水率≤12%，气干密度≥0.46g/cm<sup>3</sup>。床柱、床拼等主要部件不允许有树脂囊，无死节、开裂、虫眼、钝楞、腐朽等情形。</p> <p>4. 床板采用优质杉木，床板间无间隙；床板厚度≥15mm，双面光，每张床板不少于 5 根横档。</p> <p>其他要求：床板用材应当无死节、开裂、虫眼、钝楞、腐朽等情况。</p> <p>5. 加工工艺：床架整体采用榫卯结构，床拼与床柱之间采用角铁连接螺杆加强固定，可使用水基胶粘剂，易松动部分床脚和横档采用榫卯进槽结构，床档插入床脚深度不得低于 20mm，同时采用大头帽螺丝凹槽加固。高精度细砂砂光，木材楞角经圆弧度处理，自然、圆润。</p> <p>6. 油漆工艺：采用“三底二面”，选用优质环保“大宝、立邦、三棵树”等名牌水性漆，色泽美观，无皱皮，发粘，无明显粒子，无划痕，无雾光，无杂渣，达到平整光滑，木纹清晰自然，漆膜饱满均匀，手感光滑，色泽美丽，漆膜附着力不低于 3 级，耐磨性不低于 3 级，耐干热性（70 度）不低于 3 级。颜色要求为本色。</p> <p>安装：床板与床拼之间用 2 个不锈钢角码固定；扶梯每部扶梯安装至两床交接一侧，上铺扶手则在相应的另一侧。</p> <p>7. 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和环保要求，结构稳定，不易摇晃。表面材料无毒，无异味，无副作用，确保学生身心健康。</p> <p>8. 检测标准：材质符合国家环保标准，油漆达到国家标准。</p> <p>9. 按要求提供样品 1 套。</p>	套	112		1300	

2	储物柜 1. 规格：1200*620*2500mm 2. 贴面板材：进口耐磨、耐腐蚀、耐划痕、耐烫夏特装饰原纸贴面，受光照后不易变色，颜色为黄橡木色； 3. 基材：采用 E0 级厚度 18mm 杉木夹芯或实木多层生态免漆板，优质绿色环保产品，甲醛含量≤0.5mg/L，吸水膨胀率达到国家标准； 4. 整体柜子分成 10 格，上面 8 格每格用对开门加不锈钢老式挂锁锁扣；铰链采用缓冲铰链； 5. 封边用材：2mm 同色 PVC 胶边，进口热熔胶； 6. 功能特点：板材的纹路为直纹，板材的厚度 18mm，具有防水、防烫、防污、防酸、防碱； 7. 柜脚：采用优质桦木实木或橡胶木制作，高度：150mm。 8. 五金配件：采用 DTC、海蒂诗、汇泰龙或优于其质量的五金配件； 9. 柜门上需贴上柜牌号（款式按业主要求）； 10. 提供柜子样品 1 个。	个	42		1300	
最高限价（总价）				200200 元		

**样品要求：**投标现场各投标人须提供 1. 学生双层床样品 1 套；2. 柜子样品 1 个；3. 供应商须提供与样品一致的一小块板材，使评标委员会能更好的判断样品的材料、工艺和结构。中标单位的样品将作为验收质量样本封存。所有样品不得粘贴、设置制造商标志，中标单位的样品将作为验收质量样本封存。

样品的递交

(1) 样品递交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2) 样品递交地址：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龙游县湖镇镇湖中路 179 号）

(3) 样品的退还：中标人的样品将被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未中标单位的样品将在结果公告发布后退还。

5. 其他说明：

所有用于评标的样品均为投标人免费提供，不得向招标人收取费用。

三、投标报价要求

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产品的设计、打样、生产、供货、运输、保险、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管理费、利润、税金等所有相关费用。

本次招标结算按实际清单为准。

四、商务要求

①、采购货物的总体要求：

1、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包括补充更正，如有)的技术要求和配置；开标后成交供应商要去核对款式及数量方可制作，未经采购人认可不符合要求的货物提供，一切责任全由

供应商自负。

▲2、质保期：货物验收合格后不少于3年。

### ②、交货方式

成交人将货物免费送达到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并负责安装。

### ③、交货期

▲1. 8月25日前必须完成供货、安装及验收。

2. 安装地点为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

### ④付款方式

结算方式：按实际用量×单价进行结算，按实际用量×单价进行结算，全部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安装并验收合格后付清全部货款。因供货商原因造成不能及时付款的，采购方不承担责任。

⑤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质保期内：接到用户维修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到达指定现场进行维修。免费更换一切在正常情况下损坏的零配件，每年提供两次免费上门巡检服务。质保期后：供方负责设备的终身维修及零配件的及时供应。维修费先修理后付款，零配件先交货后付款。

### ⑥、验收

1、以中标人提供的样品及采购文件参数要求为标准进行验收。验收中发现材料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技术指标，卖方必须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用户造成的一切损失。

2、验收费用由产品供应商承担。

## 第五章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双方协商后确定)

甲方：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鉴证方：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地点：2025年 月 日，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经过磋商招标采购（采购编号：），确定 为中标单位，甲方、乙方、鉴证方三方根据采购结果，签署本合同。

### 一、项目内容

为湖镇初中寝室采购学生双层床及储物柜

### 二、合同金额

本项目名称：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小计	质保期
货物（设备）								
1	学生双层床							
2	柜							
投标总价		（小写）						
投标总价		（大写）						
随货物一同交付的备品备件（此项只报单价与数量不计入总价）								
1								
2								
...								

注：供应商的报价应是完成采购文件所确定的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供应商的利润和应缴纳的税金等（包括材料费、途中运输费、装卸车费、途中损耗费、安装费、人工工资、加工费、质保期内维护费、验收费、保险费、辅助材料费、招标代理费、税金等一切费用，为供应商所能承受的最低价格）

### 三、技术资料

-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四、知识产权、产权担保

-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 2、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五、履约保证金

- 1、乙方交纳人民币\_\_\_\_\_元（合同价的1%），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在本项目服务期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无息退还。
- 2、缴纳方式：汇票/支票/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险公司保函；
- 3、缴纳时间：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合同签订前缴纳；
- 4、退还条件：合同期满后若无违反合同条款行为的7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六、支付方式

- 1、付款方式：按实际用量×单价进行结算，全部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安装并验收合格后付清全部货款。因供货商原因造成不能及时付款的，采购方不承担责任。货款凭增值税发票、合同、验收单由采购单位结算。
- 2、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投标人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注：若在质保期出现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追偿因质量问题出现的一切损失。

### 七、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5. 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故障通知后应在\_\_\_\_小时内作出响应，在\_\_\_\_小时内应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达现场（逾期采购人有权另请他人维修，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免费提供咨询维修和更换零部件等服务。

### 八、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后列出清单，并对于货物的主要原材料如板材须附环保质量等出厂检测报告，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技术标准，按采购文件以及合同规定的验收评定标准等规范，由采购人根据采购文件规定按照国家制定的相关技术标准组织验收。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4. 对室内安装的货物，甲方如对货物质量或出厂检测报告有疑义的有权邀请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进行相关环境指标检测，并由其出具检测报告。如果对其出具的检测报告不合格的，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将暂拒退还履约保证金及支付货款，待乙方全部整改并检测合格后，方可支付。

检测合格的，其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费用由甲方负责。

## 九、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 十、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甲方将没收乙方履约保证金，并处以每日 5000 元的罚款。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 十一、诉讼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龙游县人民法院受理。

## 十二、合同生效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经代理机构见证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有关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有关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一份，相关部门备案一份。

甲方：

乙方：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地址：

地址：

签订日期：2025年 月 日

签订日期：2025年 月 日

合同鉴证方：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年 月 日

## 第六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成交供应商，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的评审。

### 一、磋商小组的组成

1. 磋商小组按相关规定组建。

2. 磋商期间，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法人委托人应保持电话畅通，随时负责询标有关事宜。如电话无法接通，则事后不得对采购过程及结果提出异议。

### 二、评审原则

1. 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在评审工作结束后，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也不应将评审情况扩散出评审成员之外。

2. 客观公正对待所有供应商，对所有响应文件评价，均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结果不作任何说明和解释，也不回答任何提问，不退还响应文件。

4. 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信息，为明确本次采购项目的各项技术要求，各供应商应接受磋商小组可能多次的询问、质疑和磋商，如供应商不接受磋商小组的询问、质疑和磋商，其磋商无效。

5. 所有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第二次报价（最终报价），所有供应商派代表到场现场开标，评审及合同签署中应以二次报价为准，二次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三、评审程序

#### 1. 符合性评审

（1）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2）供应商以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书面材料为准。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开启后的任何外来证明。如供应商提交的资质证明或其他内容不齐全，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3）资格性审查未通过响应文件不再进行后续的符合性审查和评审。

#### 2.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1）磋商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同时，对属于不合格供应商或者磋商无效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必须提出不合格或者磋商无效的事实依据，并出具不合格或者磋商无效说明，供应商签字确认。供应商

签字确认后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供应商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磋商小组做出的不合格或无效磋商裁定。

(3) 如果确定供应商无资格履行合同，其磋商将被拒绝。

(4)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不符合的响应文件将不再进行后续商务、技术评审。

### 3. 响应文件商务、技术评审

(1)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审查供应商所投货物和服务的规格、质量、数量以及服务等技术要求和参数，对商务、技术部分的进行评价和比较，并记录实质性响应、技术偏离等事项。

(2)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如有疑问的，将对供应商进行询标，供应商要向磋商小组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书面形式进行答复；供应商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磋商小组有权对该响应文件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判。

(3)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递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磋商无效处理。

## 四、评分标准

### (一) 资信技术部分 (65 分)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技术分 (60 分)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客观分) 投标文件针对“第三部分 项目技术及服务要求” “二、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5 分，每有一项产生负偏离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	5
设备情况	(客观分) 投标人或产品制造商现有设备情况 (品牌、产地、规格、用途的详细说明)，设备一般含:木工钻床、数控榫头机、冷压机、自动木工平刨床、双面木工平刨床、压刨、空压机、推台锯、拼板机、数控裁板机等，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最高得 4 分。(以上需提供购买设备发票、设备现场照片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缺一项不得分。)	4
项目实施方案	(主观分) 1、项目整体实施方案的合理性 (2 分) (1) 方案充分考虑了项目的实际情况、资源分配、风险应对等内容，得 2 分； (2) 方案基本合理，能够满足项目需求，但在某些方面 (如资源分配、风险应对) 有待优化，得 1.0 分； (3) 方案存在明显不合理之处，可能对项目实施造成较大影响，得 0.5 分。 2、项目分解节点的明确性与可行性 (2 分) (1) 提供精确到周的进度计划表，包含关键路径节点设计、选材、生产、质检、包装、运输等，每个节点都有具体的时间表、责任人和可衡量的成果，易于跟踪和实施，得 2 分 (2) 项目实施方案分解节点基本明确，但部分节点与家具生产流程的契	6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p>合度不高，缺乏具体时间表或责任人，或节点设置不够合理，得 1 分；</p> <p>(3) 项目分解节点模糊，缺乏明确的时间表、责任人和可衡量的成果，难以跟踪和实施，得 0.5 分。</p> <p>3、建立与采购人沟通机制（2 分）</p> <p>(1) 方案中明确提出了与采购人保持密切沟通的具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定期汇报货物交付进度、及时响应采购人的询问和关切、共同协调解决可能出现的问题等，得 2 分；</p> <p>(2) 方案中虽然建立了与采购人沟通的机制，但具体措施不够明确或执行力度不够，需要进一步完善和细化。得 1 分。</p> <p>(3) 方案中未提及与采购人的沟通机制，或沟通机制不健全，可能导致信息传递不畅，影响项目的实施，得 0.5 分。</p>	
生产实施方案	<p>(主观分)</p> <p>1、生产能力的充足性与匹配度（2 分）</p> <p>(1) 投标人的生产能力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包括生产线数量、技术力量、设备先进性等方面，且有余力应对突发情况，确保按时交付，得 2 分；</p> <p>(2) 生产能力基本满足项目需求，但在某些方面（如缺少生产设备、特定工艺、高峰期产能）存在不足，得 1.0 分；</p> <p>(3) 生产能力明显不足，无法满足项目需求，存在严重的交付风险，得 0.5 分。</p> <p>2、生产计划的详细性与可行性（2 分）</p> <p>(1) 生产计划详细，包括各生产阶段的时间节点、责任人、产量目标、质量控制措施等，且计划合理、可行，能够确保项目按时完成，得 2 分；</p> <p>(2) 生产计划基本详细，但部分细节（如生产时间节点、责任人、产量目标、质量控制措施、风险应对计划）考虑不够完善，得 1.0 分；</p> <p>(3) 生产计划粗略，缺乏具体细节，难以确保项目按时完成，得 0.5 分。</p>	4
质量控制措施	<p>(主观分)</p> <p>1、原材料质量控制措施（2 分）</p> <p>(1) 方案包含原材料的质量控制流程，涵盖供应商评估、原材料检验标准及不合格品处理措施，且措施得到有效执行，得 2 分；</p> <p>(2) 方案涉及原材料质量控制的内容，但存在不完善之处或执行力度不足，得 1 分；</p> <p>(3) 方案缺乏原材料质量控制的具体措施或执行不力，得 0.5 分。</p> <p>2、生产过程质量控制措施（2 分）</p> <p>(1) 方案中明确罗列家具生产过程中的各个质量控制点，且每个控制点都有明确的控制措施和标准，能够有效预防质量问题的发生，得 2 分；</p> <p>(2) 方案中包含生产过程质量控制的相关内容，但内容不够详尽，得 1 分；</p> <p>(3) 方案中缺乏生产过程质量控制的具体措施，得 0.5 分。</p> <p>3、成品检验与出厂检验（2 分）</p> <p>(1) 方案包含成品的检验与出厂检验流程，包括检验标准、方法、不合格品处理措施等，且措施有效执行，得 2 分；</p> <p>(2) 方案中有成品检验与出厂检验的相关内容，但内容不够完善或执行力度不够，得 1 分；</p> <p>(3) 方案中缺乏成品检验与出厂检验的具体措施或执行不力，得 0.5 分。</p> <p>4、质量改进机制（2 分）</p> <p>(1) 方案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改进机制，包括质量问题反馈、原因分析、改进措施制定与实施、效果验证等环节，且质量改进机制有效运行，得 2 分；</p> <p>(2) 方案有质量改进机制的相关内容，但不够完善或执行力度不够，得 1 分；</p>	8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3) 方案缺乏质量改进机制的具体措施或执行不力, 得 0.5 分。	
存放与存储方案	<p>(主观分)</p> <p>1、家具生产后的存放方案 (2 分)</p> <p>(1) 具有独立将不同类型、尺寸、材质的家具或部件分开存放的空间, 具有货架、搁板等立体存储设备, 完全具备将成品家具与生产过程中的半成品分开存放的条件, 能在存放区设置一定的缓冲区域, 得 2 分;</p> <p>(2) 不完全具有独立将不同类型、尺寸、材质的家具或部件分开存放的空间, 不完全具有货架、搁板等立体存储设备, 不完全具备将成品家具与生产过程中的半成品分开存放的条件, 不完全能在存放区设置一定的缓冲区域, 得 1 分;</p> <p>(3) 没有独立将不同类型、尺寸、材质的家具或部件分开存放的空间, 没有货架、搁板等立体存储设备, 不具备将成品家具与生产过程中的半成品分开存放的条件, 没有在存放区设置一定的缓冲区域, 得 0.5 分。</p> <p>2、家具生产后的存储条件 (2 分)</p> <p>(1) 存储环境具有很好的温度和湿度控制, 能保持通风良好, 能避免阳光直射, 能满足防尘、防火防潮、防磕碰的要求, 得 2 分;</p> <p>(2) 存储环境不完全具有很好的温度和湿度控制, 不完全能保持通风良好, 不完全能避免阳光直射, 不完全能满足防尘、防火防潮、防磕碰的要求, 得 1 分;</p> <p>(3) 存储环境没有温度和湿度控制, 不能保持通风良好, 不能避免阳光直射, 不能满足防尘、防火防潮、防磕碰的要求, 得 0.5 分。</p>	4
安装服务实施方案	<p>(主观分)</p> <p>1、安装服务方案制完整性 (2 分)</p> <p>(1) 安装方案详细、完整, 包括但不限于安装步骤、所需工具、材料清单、安全注意事项等, 得 2 分;</p> <p>(2) 安装方案基本完整, 但缺少部分细节, 得 1 分;</p> <p>(3) 未提供安装方案或方案严重缺失关键信息, 得 0.5 分。</p> <p>2、准确把握货物交付时间节点 (2 分)</p> <p>(1) 方案能够准确理解并把握货物交付的具体时间节点, 包括预计的到货时间、卸货时间以及可能的延误风险, 并据此制定出合理的安装计划, 得 2 分;</p> <p>(2) 方案对货物交付时间节点有基本把握, 但存在时间预估不准确或未充分考虑延误风险的情况, 可能导致安装计划需要小幅调整, 得 1.0 分;</p> <p>(3) 方案对货物交付时间节点把握不准确, 存在较大的时间预估误差或未考虑延误风险, 可能导致安装计划受到较大影响, 得 0.5 分。</p> <p>3、应急响应与保障措施 (2 分)</p> <p>(1) 方案中包含详细的应急响应计划, 如遇到突发情况 (如货物延误、人员短缺等) 能够迅速采取应对措施, 确保安装进度不受影响。同时, 有明确的保障措施, 如备用人员、工具、材料等, 以确保安装工作的顺利进行, 得 2 分;</p> <p>(2) 方案中有基本的应急响应计划, 但缺乏具体的保障措施或执行细节, 得 1.0 分;</p> <p>(3) 方案未提及应急响应计划或保障措施, 得 0.5 分。</p>	6
售后服务方案	<p>(主观分)</p> <p>1、“三包”措施 (1 分)</p> <p>(1) “三包” (包修、包换、包退) 措施详细且完整, 且明确规定了“三包”服务的具体范围、期限、流程以及责任划分, 与采购需求高度匹配, 得 1 分;</p> <p>(2) “三包”措施部分内容不够详细或存在模糊之处, 如服务范围、期</p>	5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p>限或流程等未完全明确，但基本上能够满足采购需求，得 0.5 分；                      (3) 未提供“三包”措施，或提供的措施严重缺失关键信息，得 0 分。</p> <p>2、售后服务措施（2 分）                      (1) 售后服务措施全面且具体，包括但不限于故障响应时间、维修服务流程、备品备件供应、服务网点分布等，能够确保在产品出现问题时迅速、有效地为采购人提供解决方案，与采购需求高度匹配，得 2 分；                      (2) 售后服务措施部分内容不够全面或具体，如故障响应时间较长、维修服务流程不够清晰等，但基本上能够满足采购人的基本需求，得 1 分；                      (3) 供应商未提供售后服务措施，或提供的方案严重缺失关键信息，无法确保产品的后续服务，得 0 分。</p> <p>3、回访与技术培训（2 分）                      (1) 方案建立了完善的回访与技术培训机制，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回访计划、技术培训内容与方式、培训时间安排等，能够确保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得到持续的支持和服务，提高产品的使用效率和满意度，与采购需求高度匹配，得 2 分；                      (2) 方案包含回访与技术培训内容，但具体措施不够完善或具体，如回访计划不明确、技术培训内容不全面等，得 1 分；                      (3) 方案未提及回访与技术培训机制，或提供的机制严重缺失关键信息，无法确保采购人在使用过程中的持续支持和服务，得 0 分。</p>	
	<p>材料要求                      (主观分)                      根据样品所选用的原辅材料，以及配件应与采购需求匹配及优劣情况进行评分。(3, 2, 1, 0 分)</p>	3
样品	<p>功能性要求                      (主观分)                      产品设计美观、实用，能够实现产品的整体使用功能，满足采购需求，详细评审要求如下：                      1、铰链、合页、反弹装置、吸合装置、滑轨、倾斜机构、升降机构、翻转机构、插销等部件，安装后应灵活使用；                      2、折叠机构：无非预期的自行折叠现象；                      3、家具锁锁定到位，开启应灵活。                      根据以上内容与采购需求匹配及优劣情况进行评分。(3, 2, 1, 0 分)</p> <p>外观要求（主观分）                      所有零部件完整无缺，包括主体结构部件、附属装饰部件、功能配件等，且部件之间搭配合理，无错装、漏装现象；表面无任何损伤、划痕、裂缝、变形等缺陷，涂层或饰面平整光滑，色泽均匀一致，详细评审要求如下：                      金属件外观要求（3 分）                      1. 管材应无裂缝、叠缝、外露管口端面应封闭、圆管和扁线管弯曲处弧形应圆滑一致；                      2. 电镀件应无露底、毛刺、镀层脱落、锈蚀等，无起泡、烧焦，无光泽（整体异色）、针孔、裂纹、斑点等；                      3. 焊接件焊接处应无脱焊、虚焊、焊穿、错位，无夹渣、气孔、焊瘤、焊丝头、咬边、飞溅，表面波纹应均匀；                      4. 冲压件应无脱层、裂缝；                      5. 铸造件应无缩孔、缩松、砂眼等；                      6. 铆接件铆接处铆接应牢固，无漏铆、脱铆，铆钉应端正圆滑，无明显锤印；                      7. 喷漆（塑）涂层应无漏喷、锈蚀、脱色、掉色等，应光滑均匀，色泽一致，应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等；                      8. 合金件等其他金属件应无锈蚀、氧化膜脱落、刃口、毛刺、锐棱 表面</p>	3
		6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应细密，应无裂纹、黑斑等。 根据以上内容与采购需求匹配及优劣情况进行评分。（3，2，1，0分） 木制件外观要求（3分） 1. 实木无贯通裂缝、无蛀虫现象、外表应无腐朽材， 2. 人造板零部件的非交接面应进行封边或涂饰处理，封边、贴面、包边应无脱胶、鼓泡或开裂等现象，贴面应严密、平整，应无明显透胶； 3. 外表应倒棱、圆角圆线应一致； 4. 零部件的结合应平整、严密、牢固，应无断裂、崩茬、少件、透钉、漏钉； 5. 雕刻的图案应均匀、清晰、层次分明，对称部位应对称，凹凸和大挖、过桥、棱角、圆弧处应无缺角，铲底应平整，各部位不应有锤印或毛刺； 6. 车削部件车木的线形应一致，凹凸台阶应匀称，对称部位应对称，车削线条应清晰，加工表面不应有崩茬、刀痕、砂痕； 7. 软硬质覆面外表无明显划痕、压痕、变色、无鼓泡、鼓包、龟裂、分层、无明显皱纹、疵点； 8. 漆膜同色部件的色泽应相似，无褪色、掉色、无皱皮、发黏或漏漆现象，漆膜平整光滑，清晰，无明显粒子、涨边现象，无明显加工痕迹、划痕、裂纹、雾光、白棱、白点、鼓泡、油白、流挂、缩孔、制毛、积粉和杂渣。 根据以上每项内容与采购需求匹配及优劣情况进行评分。（3，2，1，0分）	
	制作工艺要求 （主观分） 根据样品制作工艺应与与采购需求匹配及优劣情况进行评分。（3，2，1，0分）	3
	稳定性 （主观分） 选取关键受力点进行测试，模拟日常使用中的负载情况。 1. 受力点无明显晃动或变形，家具整体结构稳固，家具无异常反应或声音，得3分； 2. 受力点有轻微晃动，发出轻微异响，得2分； 3. 受力点严重晃动，存在结构断裂风险，并发出明显异响，得1分。	3
商务分（5分）		
项目业绩	（客观分） 投标人提供自2022年01月1日以来的同类项目业绩，每项目业绩得1.5分，最高得3分。 <b>【证明材料】</b> 同时提供合同、验收报告复制件，若无法体现相关内容的，须同时提供业主证明材料，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3
质保期	（客观分） 全部投标产品的质保期每延长一年得1分，最多得2分，延长一年不足一年的不计入得分。 <b>【证明材料】</b> 提供质保期承诺函。	2

**（二）报价评分（35分）**

序号	评标要点及说明	分值
1	所有合格投标人中最低投标报价（或政策功能扣除后的评标价格）为评标基准价， 各投标人的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或政策功能扣除后的评标价格）×价格满分分值。	35

序号	评标要点及说明	分值
	(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 第三位四舍五入)。	

## 五、定标办法

1、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进行评标, 并向采购人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后有效。

2、评标委员会应在评标报告中依次推荐综合评分前三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第一名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第二名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以此类推。

3、定标由采购人负责, 应坚持评审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但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 采购人可以直接确定备用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1) 排名第一的候选投标人, 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成交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

(2) 经质疑, 采购组织机构审查确认因排名第一的候选投标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

(3) 《采购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 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 并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成交单位, 新的中标人继续适用于本条款, 或者重新组织采购。如果替补的第二中标候选人同样存在不符合中标资格情况的, 则本项目重新招标。

## 六、投标人义务

评标期间, 投标人应随时随地答复评标委员会的询标, 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问题等。

## 第七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本附件所有格式仅供制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参考，供应商应根据行业特点，结合本项目的有关要求，对有关内容、表格可进行补充或修改，但不得对实质性内容做出变动。

# 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

正本 或 副本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磋商开启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项目编号： \_\_\_\_\_

供 应 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地址： \_\_\_\_\_

编制日期： 2025 年    月    日

### 供应商自评分表（格式）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供应商自评分	响应文件对应页码
	...	...	...	...	...



## (一) 资格证明文件

### (一) 资格审查须知

1、投标人必须认真填写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表格，并对其真实性负责，采购人有权对其进行调查核实和要求澄清。

2、资格审查按通过和不通过两种方式进行评定，投标人的资格等方面的要求作为资格审查通过的强制性资格条件，经核实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投标人的资格为不通过，不通过的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不进行后续评审。

### (二) 资格审查资料格式

### 强制性资格条件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资格条件	应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
1.	<b>基本资格要求：</b>	
(1)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
(2)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声明函；【声明函 1】
(3)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声明函 2】
(4)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声明函 3】
(5)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声明函 4】
(6)	(6)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 无违法失信的声明函。【声明函 5】
2.	<b>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b>	
(1)	(1) 本项目为货物采购项目，本项目属于【工业】，要求服务全部由中小企业承接。中小企业是指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条规定的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中小企业。	7)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声明函 9】
3.	<b>特定资格要求：</b>	

(1)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 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声明函 6】
(2)	(3) 不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9) 单位组织形式声明函。【声明函 7】
(3)	(4) 非联合体。	10) 非联合体的声明函。【声明函 8】

**证明材料需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各声明函格式附后**

## 【声明函 1】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声明函

###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声明函

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采购人）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项目名称）LYCG2025TY-057（项目编号）的投标截止时间，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 年 月 日

## 【声明函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具有履行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采购人）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项目名称）LYCG2025TY-057（项目编号）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成交，我方将保证合同顺利履行。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 年月日

### 【声明函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

####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声明函

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采购人）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项目名称）LYCG2025TY-057（项目编号）的投标截止时间，我方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 年月日

### 【声明函 4】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采购人）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项目名称）LYCG2025TY-057（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没有被责令停产停业、被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没有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未满情形。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 年月日

## 【声明函 5】无违法失信的声明函

### 无违法失信的声明函

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截至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采购人）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项目名称）LYCG2025TY-057（项目编号）的投标截止时间，往前追溯三年，期间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 年月日

## 【声明函 6】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

### 与其他供应商无利害关系的声明函

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采购人）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项目名称）LYCG2025TY-057（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 年月日

## 【声明函 7】单位组织形式声明函

### 单位组织形式声明函

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不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 年月日

## 【声明函 8】非联合体的声明函

### 非联合体的声明函

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独立参加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采购人）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项目名称）LYCG2025TY-057（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未与其他单位组成联合体。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 年月日

## 【声明函 9】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采购人）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项目名称）LYCG2025TY-057（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服务（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标的名称	行业	承接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数	营业收入（万元）	资产总额（万元）	企业类型
1		工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 年月日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可采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https://www.miit.gov.cn/>）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进行自测后填写。

（3）空格部分由投标人填写。

（4）标的名称见采购需求。

## 监狱企业声明函

### 【非监狱企业不需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_\_\_\_\_】

本企业为参加（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产品。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 年月日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提供此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此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月日

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此函。

备注：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二)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 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采购人单位名称)：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姓名)系(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日期：年 月 日

附：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及身份证复印件

注：法定代表人直接签署投标文件并参加投标的，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此资格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单位名称）：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我以（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全权代表姓名）、（身份证号），为我单位的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签署本项目相关投标文件并全权处理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我单位承认全权代表做出的与本项目招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行为。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

附：

授权委托人姓名：身份证号码：职务：电话：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其公司员工签署及参加投标的，在投标文件中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此授权书，并附身份证复印件。

如参加开标并在开评标过程中签署文件的人员与投标文件签署人不一致，须另行提供授权书。

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二、供应商简介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电话		主管部门		单位法人		职务	
地址		传真		单位性质		技术负责人		职务	
单位概况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			上一年主要经济指标	年营业收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资产总额				
	资质情况								
	信用情况								
	荣誉情况								
	开户银行								
	账号								
	职工总数	共____人 其中：							

- 注：1.供应商简介、技术力量、资质、信用、荣誉等资料附后。（资格审查资料中已提供的不需重复提供）
- 2.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以上内容，不得有虚假。没有内容可不填。
- 3.磋商评审办法所要求资料请务必提供。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三、廉政承诺书

#### 廉政承诺书

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

我单位响应龙游县湖镇初级中学（采购人）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项目名称）LYCG2025TY-057（项目编号）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四、投标响应表（偏离表）格式

投标响应表（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采购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响应	备注
1				
2				
3				
...	...	...		

项目编号：

填表说明：对采购文件有任何偏离（包括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均应汇总并填写在此表备注栏中。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五、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

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

序号	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制造商	产地	数量
货物（设备）					
1					
2					
随货物一同交付的备品备件					
1					
2					
3					
...					
其他					
...					
...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六、拟派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称等证书	项目经历	参与本项目的到位情况

注：1. 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

2.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采购需求中人员配置要求。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七、类似项目业绩

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采购单位	合同内容描述	数量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 页码	合同签订时间	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说明：

- 1、投标人须提供上述业绩证明资料复制件；
- 2、所有合同复制件应清晰，应能体现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等内容；
- 3、材料附后。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八、技术部分

请各投标单位按评分细则和相对应标项相关要求制作（格式自拟）。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三) 报价文件

### 一、投标函格式

#### 磋商函

(采购人单位名称)：

泰宇建筑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投标的有关活动。为此我方：

1、承诺在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及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补充（如果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4、提供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5、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6、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完全理解不一定接受最低价中标。

8、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10、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a)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b)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c) 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d)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e)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f)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投标人有前款第 a) 至 e) 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11、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90 天。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单位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注：未按照本投标函要求填报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可能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报价一览表格式

**报价一览表（首轮报价表）**

项目名称：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LYCG2025TY-057

货币形式：人民币/元

序号	标项名称	综合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1	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人民币小写：_____元	8月25日前必须完成供货、安装及验收。

注：1、▲报价填写必须为印刷体打印，手写无效报价，不清楚或模糊等原因而导致磋商小组无法确认，其报价无效；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若有，一个标项一张，没有则删去此行）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小计	质保期
<b>货物（设备）</b>								
1	学生双层床			112				
2	柜			42				
投标总价		(小写)						
投标总价		(大写)						
<b>随货物一同交付的备品备件（此项只报单价与数量不计入总价）</b>								
1								
2								
...								

注：1、有关本项目所需的设备费、人工费、安装调试费、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均计入报价，招标人不再支付额外费用。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以上表格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栏数不够可自加，要求按设备等相关内容细分项目及报价。

4、以上报价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5、特别提示：根据财政部财库〔2015〕135号《关于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要求，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或者成交金额；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或者标的基本概况等予以公示。

6、▲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供应商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各项明细费用请按实填写（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

7、★供应商不得进行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恶意报价。如供应商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包括报价核算、报价明细、报价说明等材料）。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二次报价表（最终报价）

项目名称：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项目编号：LYCG2025TY-057货币形式：人民币/元

序号	标项名称	综合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1	湖镇初中寝室学生床、柜采购项目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人民币小写：_____元	8月25日前必须完成供货、安装及验收。

注：

1. 此表无需在制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时填写，但供应商须提前打印并签字加盖公章，作为磋商过程后二次报价时填写。
2. 表填写后需单独装入信封在规定时间内递交工作人员。
3.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4. 二次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

投标人全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